

魅力中国
● 国庆特稿

中国跨越

新中国六十年八大历史性变迁

60 年前的那个金秋新中国诞生,这是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重大历史起点。站起来的中国人民从这里出发,演绎了亘古未有的历史性跨越:

■**体制机制跨越:从计划经济到市场经济,创造财富的活力奔涌而出。**

“将市场经济和社会主义结合起来,是人类经济发展史上的创举。这是 60 年发展中最关键的变革、最重要的跨越。”经济学家厉以宁说。

新中国成立时,国力贫弱,急需搞建设。计划经济可以集中力量办大事。但随着形势发展,这一体制凸显出“管得过多、统得过死”的弊端。

不断探索中,中国选择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当市场经济闸门开启,创造财富的活力喷涌而出,古老中国变得更加年轻、更有力量。

■**对外格局跨越:从封闭半封闭到全方位开放,参与全球化、现代化的潮流之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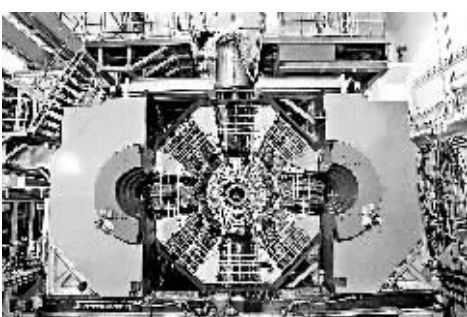
开放的中国,与世界的命运日益紧紧联系在一起。

60 年前,中国人基本处于封闭半封闭状态。打开国门搞建设,封闭的中国融入世界。清华大学教授胡鞍钢说,改革开放后,中国从一个基本脱离世界的封闭社会向半开放的社会转变;2001 年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标志着从一个半开放的社会向全面开放的社会转变。

开放改变中国,中国改变世界。世界银行副行长詹姆斯·亚当斯说:如同 19 世纪欧洲的工业革命,20 世纪美国崛起一样,中国故事是世界历史上最为重要的事件之一。一个贫穷的大国不仅改变了它的自身,而且使它成为国际舞台上一个关键因素。



2009 年 4 月 18 日,博鳌亚洲论坛举行“寻求金融创新、开放与监管的平衡”分论坛。



重大改造后的北京正负电子对撞机的双谱存环(2008 年 7 月摄)。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为 4000 多名毕业生举行毕业典礼暨学士学位授予仪式(2009 年 6 月 25 日摄)。



2008 年 10 月 23 日,来自俄罗斯全国电视广播公司的记者鲍里斯在北京金融街街头拍摄。



顾客在银川市一家市场购买蔬菜(2009 年 1 月 22 日摄)。(本版照片:新华社发)



2008 年 8 月 8 日晚,北京奥运会开幕式燃放烟火《历史足跡》。这是在天安门广场上空拍摄的“脚印”。

世界奇观:一个是 2 亿多农民离开土地,投身到工业化进程中;一个是数百万乡镇企业异军突起。农村工业化,是亿万农民的伟大创造。

60 年间,我们走过了发达国家工业化 300 年的历史。这是一个巨大跨越。

60 年间,工业化进程将曾经延续数千年的传统农业社会,推向了现代工业社会的轨道。这是一个世界奇迹。

■**科学技术跨越:从重点突破到全面创新,向科技强国进发。**

历史不能忘记:60 年前的中国,科技的全部“家底”就是 30 多个专门研究机构,不超过 5 万人的科技人员队伍。

目前,全国从事科技活动人员近 500 万人。研发人员总量仅次于美国,居世界第二位。

与研制“两弹一星”倾一国之力不同的是,伴随着改革开放的推进,科技与经济、市场更加紧密结合起来,不仅国家倡导自主创新,企业和个人创新的激情也被点燃,迸发出强大的创造活力。

■**市场供应跨越:从处处短缺到物物丰盈,卖方市场转型为买方市场。**

凭票供应、排队购物等曾是中国百姓习以为常的生活经历。

伴随着生产力的极大解放,发生了商品短缺到物产丰富、卖方市场进入买方市场的根本性转变,这标志着中国农业生产、工业制造、服务能力的全面跨越。

曾经无法解决的吃饭问题解决了。曾经的奢侈消费变成了普通消费,曾经的公务消费变成了大众消费,曾经的本地消费变成了全国消费甚至是全球消费。

60 年间,市场供求关系的跨越,彻底结束了在农业社会、计划经济年代的短缺经济,进入了工业社会、市场经济年代的富足时期。

■**人民生活跨越:从温饱到小康,生存型生活转向发展型生活。**

小康生活是中国人民千百年来永不停歇的梦想。

新中国成立前夜,人们连最低的生活都难以维持,有 4000 万灾民等待救助。60 年后,中国人民从贫困到温饱,从温饱到总体小康,迈向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旅游、文化、教育、医疗消费兴起。

“人民生活正在从关注温饱的生存型,向发展型转变,也就是从单纯地过日子变为享受新生活。”中国(海南)改革发展研究院院长迟福林说。

■**法制建设跨越:从无到有,从分散到形成体系,构筑依法治国的坚强法律基石。**

60 年的艰辛探索,几千年封建专制的古老中国,实现了“从人治到法治”“从法制到法治”的重大跨越。

从新中国建立之初到“文革”前的 17 年,国家制定的法律、法令和法规多达 1500 多件,社会主义法制由此奠基。

1979 年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制建设的一个重要节点,新时期法制建设揭开新的篇章。从无到有,从粗到细、从分散到形成体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基本形成。

9 月的一个午夜,北京天安门广场。这里正在为新中国成立 60 周年进行着彩排,迎风飘扬的五星红旗下,一列列朝气蓬勃的群众组成方阵从天安门城楼前走过。

这座修筑于 500 多年前的雄伟城门,曾经见证了中华民族命运的波谲与坎坷。她正在见证这个伟大民族跨越新时代的步伐。

记者赵承、陈二厚、张旭东、安蓓、周英峰、王宇(据新华社北京 9 月 17 日电)

“地王”频现不能漠视住房民生

■陈岚桦

最近几个月来,在国内土地市场,“财大气粗”的央企成为主角,不断以令人咂舌的高价,在各大城市缔造了一个又一个“地王”的神话。例如,近期的央企房地产企业中海地产以 70 亿元砸下上海长风 6B、7C 地块,也刷新了上海历史上土地价成交总价最高纪录。

在央企地王频现背后,笔者却有一丝隐忧。那就是央企地产企业高价拿地,势必造成土地成本上涨而导致房价飙高,进一步推高房价,不仅积累着房价泡沫的风险,普通民众的住房梦只能渐行渐远,让高房价永远成为国人心中无可奈何的痛。

笔者认为,今年以来,央企高价拿地导致“地王”频频出现,不仅是流动性过剩导致的,而且是央企独特的地位很容易获得贷款的结果。长此下去,贻害非浅。

首先,“地王”天价拿地,必然推高楼面地价,以中海地产集团 70.06 亿夺下“长风地王”为例,楼面地价平均为 22409.3 元/平方米,再加上其他成本,未来出售的商品房将超过 3 万元/平方米。而靠银行信贷支撑的“地王”美梦究竟能不能变为现实,大概也是一个未知数,如此只能推动房价节节攀升,开发商才好出手套现。此外,这种现象还会导致囤地、捂盘现象重新抬头,再次吹起房地产泡沫。

其次,高端楼市的热闹精彩,掩饰不住普通百姓住房的窘迫。据近期房地产中介机构中根据北京市统计局的相关数据计算得出,目前北京市的房价收入比已达 27:1,超出国际平均水平 5 倍。而 2008 年北京市的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 24725 元,按照京城城市四环以内的房价每平方米 15000 元计算,北京普通市民一年不吃不喝,还不够买两平方米的房子。这种情况在其他城市也在演绎着同样版本,只不过程度不同而已。

再次,“地王”频现,容易导致地方政府陷入“政府机会主义”的怪圈,一味注重招商引资,高价卖地,而忽视了百姓的住房民生,无疑对社会和谐起着不稳定作用。不难看出,“地王”是地方政府与开发商合力孕育的,令地方政府“土地财政”腰包渐鼓。不应一味地通过发展房地产业、推高地价来解决 GDP 和财政收入的问题。既要坚持房地产业的市场化方向,又要从关注民生的角度解决中低收入家庭住房问题。这是对地方政府智慧的一个考量。

但愿今后“地王”炒作之风可以休矣,还百姓一个宽松的购房空间,大庇天下寒士俱欢颜。这就是笔者的心愿。

新保险法与产品涨价无关

●监管机构将依据法律规定对有关涨价行为进行监管
●新保险法的条文有 40 条涉及投保人、被保险人的利益保护
●上万款产寿险产品将“废改立”,10 月 1 日以前签发的老保单与新保险法衔接会有过渡期

新法实施不是涨价理由

16 日在京举办的“新保险法与社会公众”论坛上,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规部总经理助理楼龙翔表示,虽然之前有部分公众认为新保险法实施后将促使保险公司调高产品价格,但由于保险公司的经验数据一般需要两年时间才能产生,所以保险公司并不会在没有参考数据的情况下主观地调整产品价格。

本是保护消费者利益的新保险法,为什么反被误读成“涨价”了呢?一位知名理财专家表示,目前公众在买保险产品时缺乏专业的认识,而保险公司也并没有对本公司销售人员进行的合格的专业培训,导致在销售过程中出现了误导消费者的嫌疑。

现实中不乏利用新旧保险法“衔接期”进行误导销售的现象,监管部门对此已引起重视并严令制止。中国保监会法规部主任杨华柏 16 日向媒体表示,“个别保险公司销售人员借用新保险法即将实施的背景推销产品,是不妥当的,监管机构将依据法律规定,对有关涨价行为进行监管。”

加大对被保险人的利益保护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颁布于 1995 年,是我国第一部保险基本法。保险法颁布至今,已经历了两次修改。其中,第一次修改是在 2002 年。

2009 年的这次修改,是我国第二次修改保险法,修改所涉内容、修改的幅度远远大于上次。因为近年来,我国保险业的快速发展远远超出了预期,保险监管中不断出现一些新的情况,特别是由于 2002 年修法基本未涉及“保险合同”部分,而这部分内容本身存在缺陷较多,恰恰是目前我国保险法

律关系中产生纠纷最多的领域。

此次我国对保险合同部分的修改,重点涉及投保人如实告知义务和保险人的说明义务、财产保险和人身保险理赔具体规范标准等内容。据杨华柏介绍,修订后的新保险法,条文从原来的 158 条增加至 187 条,其中有 40 条涉及投保人、被保险人、受益人的利益保护,对保险行业影响重大。

此次修法亦大量涉及保险业法部分,比如,我国首次在立法层面上允许保险资金投资股票、证券投资基金、不动产等领域,拓宽了保险资金的运用渠道。

上万款产寿险产品“废改立”

为贯彻落实好新保险法,保监会已指导保险行业对目前市场上上万款产寿险产品进行了“废、改、立”工作,目前相关工作已接近尾声。

保监会财产保险监管部产品处曹海菁处长告诉记者,其相关产品审核工作涉及全行业 50 余家财险公司的车险、农险、责任险、意外险、财产险等几乎所有产品,预计产品数量将在 5000 个左右。

人身险方面,中国保险行业协会今年 7 月已向各寿险公司下发相关通知,要求各公司尽快在今年“十一”前完成相关条款的升级改造及新产品切换。

针对公众普遍关心的“10 月 1 日以前签发的老保单如何与新保险法进行衔接”的问题,杨华柏向媒体透露,目前最高人民法院正在制定相关的司法解释,其中对于那些保险期限较长的老保单主要是寿险保单适用新法,将会给出一个过渡期,预计相关司法解释在新保险法实施前后将会尽快出台。

(据新华社北京 9 月 17 日电)

首批 7 家企业拿到创业板通行证

据新华社北京 9 月 17 日电 (记者赵晓晖 陶俊洁)中国证监会 17 日晚间公布,首批参加创业板发行审核的 7 家企业全部有条件通过,拿到了创业板的通行证。这意味着创业板的建设迈出了关键的一步。

首批过会的 7 家企业是北京立思辰科技、乐普(北京)医疗器械、北京神州泰岳软件、青岛锐锐德电气、上海佳豪船舶、南方风机和重庆莱美药业,拟融资总额达 22.72 亿元。

证监会有关部门负责人表示说,这 7 家企业有条件过会以后还需要履行一定的程序才能最终拿到批文。

纽约股市大幅上扬 亚太股市全线飘红

据新华社 9 月 17 日电 受期货相关类和工业类股上涨的提振,当地时间 9 月 16 日纽约股市三大股指再次上探去年秋季以来的新高,涨幅均超过 1%。

当天,美国联邦储备委员会报告,美国 8 月份工业产值强劲增长 0.8%,超出市场预期。该报告令投资者对制造业将帮助美国经济走出严重经济衰退表示乐观。受此影响,通用电气和卡特彼勒等工业股领涨大盘。

受前一交易日纽约股市大涨影响,亚太地区主要股市 17 日普遍上涨。

借外围市场东风 股市加速上涨

本报海口 9 月 17 日讯 (记者陈平)尽管昨天沪深两市在多种因素作用下,短期本想调整一下再往上做,但昨天晚上美股的暴涨,特别是港股午后大幅拉升,像一剂强心针,令两市做多力量转变主意,反手做多。两市今天高开高走,放量再收一根中阳线。当日收盘,沪指指上放 60.55 点,收于 3060.26 点;深成指上涨 178.73 点,收于 12473.61 点。量能同比昨日再度放大,两市全天共成交 2805 亿元。

权重股一改昨天全线疲弱之势,今天全线做多,从而很好地托住了大盘。市场热点不断,题材概念的炒作此起彼伏。权重股石油、保险,以及航天军工、新能源、汽车集体做多欲望较强,农业、医药、钢铁等板块走势较弱。

有分析认为,现在的走势来看,大盘继续向上依然面临着重重阻力,最大的压力就是 3000 点之上所堆积的十万亿筹码,因此,大盘还有二次探底的可能性存在。

(来源:第一财经日报)



9 月 16 日,全国首家网上展销老字号商品的网店——北京“老字号网店”借杭州举行中华老字号精品博览会之机与广大消费者见面。网店让这些北京老字号商品在网上找到新的商机。

新华社记者 徐昱 摄

币国债中,零售部分将不少于 20 亿元人民币。财政部表示,人民币国债将成为香港投资者“安全稳健”的人民币投资工具。

据介绍,此次发行的人民币国债将分为 3 个期限,其中 2 年期国债主要面向个人投资者,5 年期国债主要面向机构投资者,3 年期国债将视认购情况在机构和个人投资者之间配售。

财政部:在港首发人民币国债 零售部分不少于 20 亿元

据新华社北京 9 月 17 日电 (记者韩洁、罗沙)财政部 17 日发布消息说,即将于 9 月 28 日在香港正式发售的 60 亿元人民币